

吃土豆的人

陆建德

春节前后，读到不少回忆传统新年美食的文章，《生活》杂志还带领读者去世界各地“寻味”。不知什么原因，饮食自古以来就在“礼”文化里享有崇高地位。出土青铜器酒具和饪食器名目繁多，不借助解说词上特意注意出的拼音，很多字我是读不出的。曲阜孔府可谓天下第一，从明清到民国，衍圣公府一年四季举办各种各样的祭祀宴，祭品里珍饈百味应有尽有，最终当然还是由活人享用。近年来体面的出版社前赴后继推出“饮食文化”丛书，名家谈吃的文集也热销。中央电视台在黄金时段播出“舌尖上的中国”，赢得啧啧的赞赏。以往，上班是为了有饭吃，因此“饭碗”用来比喻一份工作。小时候常听说，穷人家吃了上顿没（愁）下顿，条件好的上顿吃了吃下顿，活着，就为了一张嘴巴。这句话，总结出多少人——不，生物界——朴实的道理。杭州人是看重吃的，用“落胃”来表示舒心惬意。每到上海，必定先去老盛兴点一碗菜肉大馄饨，再找一家老吉士吃上海菜解馋，恨不得食前方丈。基督教七宗罪里位居首位的竟是“贪吃”，想来耶稣的门徒食欲欠佳，享不了吃客的福。

元宵节整理混乱的书桌，看到一年前的一张剪报：2018年2月11日《文汇报》“笔会”刊出的《与二十岁的邵洵美不期而遇》。作者写道，邵洵美1925年至1926年游学剑桥，住在英国传教士慕尔（A. C. Moule）家中。（案：由此可以推知邵洵美不是剑桥大学的注册学生，不然他会住在学院。）这位慕尔1873年生于杭州，中文名字为慕阿德，邵洵美做他房客时，他是剑桥创平顿教区牧师。“邵洵美的记忆中，慕尔夫妇生活简朴，餐食简单，吝啬而严厉的牧师太太给他吃的总是‘几片冷羊肉和马铃薯’之类，吃到叫人厌。”在英国，羊肉在肉类中价格昂贵，常能吃到，反而说明女主人并不是一心省钱。慕尔夫人不是专业厨师，有着自己的社交生活，甚至忙于慈善事业，哪里舍得天天为了“吃”费时费力？她的“吝啬”正是“生活简朴”所致，不过“吝啬”这个词在中文里是完全负面的，即使用的时候带着幽默感，也很不妥帖。至于土豆，变着花样吃，还是很可口的，但是邵洵美常吃的大概是煮土豆。

吴学昭的《听杨绛谈往事》（三联，2008）里也有一则关于英国人俭食的记载。杨绛回忆，在30年代中期，中外交通史家向达作为北平图书馆与大英博物馆交换馆员赴伦敦大英博物馆抄敦煌卷子，后来到牛津大学图书馆（钱锺书戏称“饱蠹楼”）帮助编中文书目。他因牛津生活昂贵，寄居修斯（Ernest Richard Hughes）牧师家。以前，牛津剑桥多英国国教神职人员，毕竟大学脱胎于修道院。修斯中文名字为修中诚，原是英国伦敦教会教士，1911年到中国，后回母校牛津大学任中国宗教和哲学教师，二战期间，他还想请陈寅恪去牛津教书。杨绛说，向达嫌修斯家天天吃土豆，顿顿吃土豆，常到她那里蹭饭，换换口味（第118页）。这倒是可以理解。

有一位专吃土豆的剑桥人尤其不能让我忘怀。弗里达·奈特（Frida Knight）住在剑桥耶稣绿地（Jesus Green）西边的公园街（Park Parade），那是一排建于维多利亚时代的红砖三层楼房，弗里达独用街上最北端的一套。在二楼、三楼，面对大草坪的房间应该看得到美丽的风景。弗里达丈

夫是里兹大学的化学教授，已经去世，子女也不在身边。大概在1984年，我一位朋友老部作为访问学者住在她家。他到英国半年工夫就用积蓄买了一架相当不错的日本相机。中国学生和访问学者生活费有限，在关于应该买什么的问题上，很多人的意见趋于一致（我不买相机，又是出于虚荣心）。当时那么高级的相机，一般英国家庭也不会购置。想不到他的老房东听闻此事，毫不客气地把他批评一通，大意是应该花钱了解英国，到各处走走看看，体验生活。听到朋友这番转述，我猜，弗里达想象中的中国，不能在他身上得到印证，这是令她难过的。老部感到比较幸运的是他可以不受限制地使用厨房，房东家居时间很少。

弗里达很瘦，背微驼，年轻时身高应该有一米七，我去看望朋友时曾与她交谈。一天弗里达又像往常那样外出，老部带我进厨房，指着头上橱柜里几只食品罐头，再拿起煤气灶上一只不锈钢锅铲，揭开盖说：“你看，老太太吃的是啥。”这时老部满脸是困惑、羞愧和敬佩。“我老是做菜，还不好意思咧。”原来锅里就是几个清水煮熟的土豆。我想弗里达太忙了，没有宽裕的时间为自己精心准备食物，她也可能根本不懂什么厨艺。土豆营养不错，假如烘烤熟了切开，抹点黄油，再撒点盐和胡椒，味道还是很不错的。不过水煮最便捷。

弗里达已经七十多，经常出现在剑桥的街头。她神情专注地骑自行车上，风风火火的，像是有急事。近日有幸通过维基百科查到，弗里达生于1910年，受过音乐专业训练，已于1998年去世。她在音乐上的造诣，我早就知道。她出过一部《剑桥音乐：从中世纪到现代》（1980），精装，封上是一幅版画，著名的G. David书店（国王学院对面的圣安德鲁教堂旁）还把它的置于陈列橱窗里的显著地位。

上世纪五十年代英国出现一个“核裁军组织”（英文缩写是CND, Campaign for Nuclear Dismament）。1958年春，CND发起抗议活动，参与者从伦敦走到英国的原子武器研究所

在地奥尔德马斯顿，为时四天。CND吸引了英国文化界很多人士，它的标志是全世界最著名的符号之一。弗里达是剑桥CND的积极分子。有一次我在国王学院外的主街看到这个组织发起的大规模游行，禁不住驻足观望，心里未必赞同。弗里达行走在队伍第一排，比较靠中间，奋力喊着口号。2017年诺贝尔和平奖颁给国际废除核武器运动（ICAN），从该组织的徽标可以发现，它是从CND演变而来的。

弗里达娘家姓斯图尔特，她父亲休·弗雷泽·斯图尔特（Hugh Fraser Stewart, 1863-1948）1886年毕业于剑桥三一学院，做过剑桥圣约翰学院的学监，也是英国国教神职人员，专治法国文学，是十七世纪数学家、宗教思想家帕斯卡的著名研究者、译者之一。1936年5月23日，《荒原》作者托·斯·艾略特到亨廷登郡（现属剑桥郡）英国国教的著名村社“小吉丁”朝圣，就是由斯图尔特夫妇陪同的，林德尔·戈登在《T. S. 艾略特传：不完美的一生》（许小凡译，上海文艺出版社，2019年）中还提到一笔（第378页）。村社在尼古拉斯·费拉尔带领下于1626年成立，成员按照国教准则生活。1649年被处死的查理一世曾在内战期间（1646年）到“小吉丁”避难。十七世纪中期“小吉丁”村社人员星散，艾略特拜访的圣约翰教堂是十八世纪初期重建的。在宗教思想家中，艾略特首推帕斯卡，尤其是他的怀疑精神，将他置于纽曼之上。帕斯卡曾在巴黎的波尔罗亚尔隐修院生活、写作，艾略特凭吊“小吉丁”村社时，势必也想起十七世纪中期的法国。这一年7月，西班牙内战爆发，很多英国人自发赴西班牙支持共和党人，其中就有斯图尔特夫妇26岁的女儿弗里达。她不是国教徒，但是在她身上，还是保留了非世俗文化的献身精神，她的父亲也会容忍并尊重女儿的选择。

据维基百科介绍，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弗里达赴法国的德占区投身当地的抵抗运动。被捕后关进集中营，后来又设法逃脱，回伦敦参与戴高乐领导下的“自由法兰西”的活动。难怪，她还是

《法国的抵抗，1940-1944》（1975）一书的作者。热爱音乐的德国军人与美丽动人的弗里达有很多共同语言，他们看管不严，是不是有着种族和绅士意识在作怪？《参考消息》（2017年11月10日第12版）曾刊出一篇题为《默默无闻的二战女英雄》的文章，介绍二战时英国特别行动处招募的女间谍努尔·伊纳亚特·汗的事迹。她负责在法国军队和英国情报部门之间传递情报，后被纳粹逮捕，死于集中营。2012年11月，在伦敦的戈登广场，举行了英国为纪念她建立的雕像揭幕仪式。这位女间谍的名字表明她祖上不是盎格鲁-撒克逊人，英国尤其要纪念她。我相信弗里达在战时的实际贡献不会在她之下，甚至有可能当过她的上司。

有一位“笔会”作者邂逅过一次藏族婚礼，根据自己的经历归纳出“地球上一切地方的人类最恳切的意愿”，那是“对于食物的渴求和食物富足所象征的幸福”。我以为这是“吃”文化以偏概全的一例。荷兰画家赫里特·凡·洪特霍斯特（1590-1656）的《婚宴》里，桌上的菜少得可怜，食物的主题被边缘化了，画家更关注的是人与人之间微妙的感情。我到过的地方有限，不过也参加过几个婚礼（包括在教堂里举行的）。在有的婚礼上，我丝毫不感受到所谓“食物富足所象征的幸福”，失望而归。弗里达的婚礼在何时何地举行？她是否排除了教堂的选项？对她那样的人而言，这些真是无所谓，更别提说了。这是她的不幸。我真该同情她，又怕她同情我。

“吃土豆的人”是梵高的一幅画，我借这个题目来回忆弗里达。梵高画笔下那荷兰农民生活艰辛，晚餐只有土豆和咖啡。弗里达对吃马马虎虎，以土豆充饥，却纯粹出于自己的选择，而且，与她英国式的左翼政治信仰无关。她那位国教会里的学者父亲，如果有中国学生做房客，也会像慕尔和修斯那样，待之以土豆。

今日元宵，微信上收到一碗碗热气腾腾的汤圆，我却若有所失。

写毕于己亥年元宵节

和足球一样，高尔夫球相信亦是我国的发明。据《辞源》，元宁志老人著《丸经》（一般均指阙名〔无名氏〕撰），有“强身怡神，以木为丸，以杖击之”这种游戏的记载。以木杖（棍）击木丸，与今之高尔夫球同（当然，如今“棍”和“丸”的原材料已非常高端）。不但如此，在男女授受不亲的封建时代，唯男性才有资格参与这种游戏，岂非“名实”俱与Golf——Gentlemen Only Ladies Forbidden——同。高尔夫来自“绅士专玩淑女止步”，当然是笑谈，唯事实确是如此，即使今日，高尔夫球会对女性仍有诸多限制——只有以公婆建成、向公众开放的球场，才张臂欢迎女性。

笔者读《丸经》，纯因一句与笔名有关的话而起（下详）。由于缺乏国学训练，这部据说成于公元1282年（元世祖至元十九年）的书，十分难“啃”。初读以为“丸”是一种暗器（如“昔者楚庄王偃兵宋都，得市南勇士熊宜僚者，工于丸，士众称之，以当五百人；乘以剑而不动，捶九九于手，一军停战而观之”），读下去方知是一种游戏，其“玩法”眩目新奇，遂使“一军停战而观之”。

《丸经·制器章第十八》列出“捶丸”（打球）之法数十款，由于笔者是外行加上对“古文”一知半解，因此如读希腊文，比如“卧棒斜插花、撑棒斜插花”、“股里基儿、两肩基儿”、“竹撇儿打四边、皮塔打八面”，以至“三撇三球弹棒、双撇双球倒棒打撞”等。未知老于“打球”者能看出门道否？

《论语·阳货第十七》：“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不有博奕者乎，为之犹贤乎已。”意谓有闲阶级作博奕（如赌博、下棋、蹴鞠和捶丸）之戏，小玩可以怡情，比“食饱无事游手好闲”为佳；“捶丸”是博奕之一种，可消磨时间、联络感情、交朋结友，因而大受男士欢迎。《丸经》说此戏盛行于军中：“方今天下隆平，边陲宁谧，将帅宴安于橐弓服矢之际，士卒嬉游于放牛归马之余，苟非弹石习闲，何以临机而制敌也。”可知此“弹石”之戏，为和平时期士卒打发时间有益心性且能锻炼身体之运动。

有关“捶丸”的比赛规则，笔者亦看个头脑昏涨，比如《承式章第一》说“捶丸之制，全式为上，破式次之，连式出之”，便莫测高深。至于玩“捶丸”的场地，显然十分原始粗糙，远逊今之高尔夫球场。《因地章》指出“地形有平者，有凸者，有凹者，有里者，有仰者，有妨者，有迎者，有外者”，虽不知“里者、外者”为何物，揣想场地必然凹凸不平高低

起伏。说“有益心性”，则是从《审时章第三》这类描述而得：“惠风和畅，饫饱之余，心无所碍，择良友三三五五，于园林清胜之处，依法捶击。风雨阴霾，大寒酷暑，不与也。”在如此舒心的环境下“捶丸”，有“和血脉，养性情，涤烦襟，消饮食而已，勿为荒逸……”今之“打”高尔夫球，相信亦有效应！

引起笔者写下上文的是无意间在韦力的《痕痕探骊》读到《丸经·善行章第二十三》这几句话：“行止者，嫌爱之端（行止善则可敬，不善则可鄙厌）；言语者，荣辱之阶（言不可妄诞，妄诞则辱，不妄则荣）。谄于言，敏于行，正己践言，是为善行（慎言语，谨行止，先行其言，斯为善矣。）”这段话的意思大概是要捶丸者行止有度，依照规矩捶丸且别大声喧哗胡言乱语。今之高尔夫球场亦遵守这些“古训”。

一般人尤其是高尔夫球迷，都说此物发轫于苏格兰（笔者亦然此说因曾记之），但读《丸经》，则高尔夫球显然是我国元朝以前的发明，两者因而可能有“血缘关系”——中世纪横扫中东欧洲的蒙古军队把之带至欧洲，进而渡海苏格兰。如此“推理”，虽无文献佐证（应有文献而笔者未之见），听起来倒是合情合理！

“东丸（球）西新”的说法，苏格兰人并不同意，以该地牧羊人用“赶羊杖”（Club）在崎岖不平的山坡牧场击石块（古时候的“球场”凹凸不平如《丸经》所记）排遣寂寞，自古已然，如此“弹石”，正是现代高尔夫球的“前身”。不过，我国的“捶丸”随十三世纪初叶成吉思汗率领的大军于1219年前后传至欧洲，不足为奇。这正是今之苏格兰人只敢肯定“十八洞球场”为其所创的原因。无论如何，不知什么缘故，在十五世纪，苏格兰人着迷于高尔夫球，以致荒废“正业”，令“苏格兰王”詹姆士二世、三世及四世（横跨1457至1471年）在朝时均曾下旨禁人民“打高尔夫”！

Golf得名既非上引的“笑谈”，却是从何而来？学者的考证十分详尽仔细，追索至欧陆诸国甚且冰岛的“土话”，惟均不作肯定之论。符合常识的推论，笔者首推Golf是从棍子Club演化而成；苏格兰方言“出击”（to strike，音若to cuff），于十八世纪“进化”为to golf。语言学家对此有上穷碧落下黄泉长篇累牍的考据，笔者看得一头雾水（尚幸有“隔行如隔山”这句成语可慰吾心），不作深究，就此打住。

至于棍子Club何以会变成“俱乐部”（Social Club, association），则与十七世纪初叶有“集光棍成俱乐部”（to gather in a Club-like Mass）之说有关——男士把“棍子”留在集合处门外，空手走进会所（场），“集棍成会（俱乐部）”的Club House之说遂定。



笔会

远方·印象
(雕塑)
徐源松



土里的隐士们

高明昌

真正的农家，蔬菜是一年四季不会断档的，都是算好了日脚，算好了时辰播种的。开春前后，青菜、白菜、空心菜、娃娃菜、蓬蒿菜、芹菜、菠菜，可以轮番着吃。还未生厌，四月份里，蚕豆、刀豆、长瓜、茄子、黄瓜、丝瓜也到了开吃的时间。再后来西红柿、南瓜、冬瓜也成熟了。七八月里，鸡毛菜、毛豆、扁豆、豇豆，又成了主打蔬菜……这老家哎，永远有着吃不完的蔬菜，有着各种各样的蔬菜。这些蔬菜有个相同的地方，它们的果实都长在蔬菜的干茎枝叶上，是长在地皮上面的。但还有一些蔬菜，它们的果实是随了根须的，根须长在土里，它们就长在土里。

比如土豆。土豆是泥土里最长的隐士。我回家烧饭了，母亲都会问一句话：洋山芋今晚烧啥？我说烧的，母亲就会折身去菜园里挖土豆。她的动作一贯神速，几分钟后就回到了客堂，侧转篮子，土豆就滚了一地。问母亲今年的土豆多哇，大哇？母亲笑说，这长在泥土的东西，还真是说不清爽。过了一会儿女补充说，反正蔬菜有的是，让土豆在泥土里多躺几天，会长大些的。母亲一直很乐观，也一直实事求是。对于土豆，往根上说，地里的土豆多与不多，大与不大，只有挖出来后才知。

在我过往的印象里，判断泥土之下的蔬果大小、多少，父母主要是看泥土之上的青苗的长势。青苗越是生嫩、生青，有股蓬勃的生命气，就认为土里

的果实一定很多很大，讲究的是看头、想头、盼头，好像有了看头、想头、盼头就有了丰收一样，所以刨开泥土成真了就高兴高采烈。如果收获了并不理想的果实，怨的仍旧不是蔬菜，而是自己本人——面对结果，他们都要回想起当初自己选种的眼力见如何，播种以后的管理如何？比如草锄了几回，水浇了几趟，肥施了几次，一周里看望了几天，心里担心了几夜——他们一直喜欢责怪自己。

偏爱也是有的。比如扁豆，因为长在眼前，父母对扁豆的关心是天天的，也是实在的。苗刚出来，母亲就要给间苗，父亲就要搭棚；苗儿的藤蔓一时爬不上棚架，母亲就用手牵引到树枝、竹竿上，而且用稻柴绳缠绕一下；扁豆才开了一二朵，他们像是看见了花的海洋，笑意可以布满脸庞，看到了几节寸把长的扁豆，就像看到了一地饱满的扁豆，还担心起扁豆干茎的承受能力，对着扁豆的苗儿说，生的实在太多了，我们吃不完了，你

要劳伤的。那怜爱的样子又纯又真，又傻又可爱。

至于土豆，母亲说，土豆像儿子，出息要靠自己。土豆长在土里，生就的是土命，土命就要奋斗，奋斗要惜声细语，千万别露脸。假使土豆到了地上面，要不了几天，这黄橙晶亮的颜色就会变青的，切开来也是青黛色的样子，大家就不敢吃了。所以土豆，埋在土里最本分，因而也是最安全、最健康，自然也最容易生长的。萝卜也是，西边的菜园里几只白萝卜不守规矩，自说自话将自己的上半身顶出了泥土。母亲见了，套了几套筐的碎泥，倒在了萝卜的四周，再亲手用泥土盖住了萝卜。母亲说，出来做啥，出来要冻坏冻僵的。一面又还是自责：是不是这泥地太硬了，看来明年要种到别处去。

胡萝卜是天生的钻土能手，你看它的身体，根粗梢尖，活像一柄插刀，拼命往地底下伸去，长长、长长。白萝卜有点懒懒，白萝卜上的红皮白心萝卜是懒汉。懒汉住住养得好——红皮萝卜就

是，皮质鲜艳，但不踏实，长法也有点怪异，大的像一只茶杯，上下一样大小；小的像一只馒头，上小下大。它们都喜欢横向生长，纵向生长则是浅尝辄止，很不想将身子伸到泥地最深处。这种萝卜吃起来口味比较清淡、浑浊、僵硬。母亲总结出了经验，要让红皮萝卜心静，种的地方泥土要静，要干，还要松、软，否则这萝卜常常要爬出来晒一些太阳的。

最近一二年，家里种了奉化的芋艿。这个芋艿啊，一是个子大、分量重。一只芋艿形状活像《地雷战》电影里的一只只地雷，连大小、颜色都相差无几。二是味道糯。烧煮后的芋艿，颜色煞白，片儿软性，有点稠糊，上口就像喝糯米粥。三是芋头多，一长溜的，可以不削皮蒸熟后蘸白糖吃的。这么大的芋艿长在土里，肯定要把身边的泥土挤兑到边上，这是需要力气和耐力的，需要枝干来支持。芋艿的长相就是一棵矮矮的绿树，叶子比蒲扇还要大，根茎粗如竹子，啦啦啦啦地矗在地上，很